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1216 号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3年3月31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7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1216号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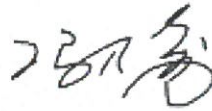
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万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田玉川



中国·上海

2023年6月27日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公司将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向申东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92号）的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向7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374,631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6.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13.08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0248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所有募集资金均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于每个募集资金账户开立时与开户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 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2023年3月31日余额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天顺路支行	128912187910303	活期	已销户

注：由于医疗美容旗舰店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成都高新米兰柏羽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民生银行北京东三环支行631877750账户相应变更为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天顺路支



行128912187910303账户，上述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已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1年6月2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后的募集资金账户的开立事项已于2021年6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289.69万元（包括利息投入126.60万元），以募集资金对高新米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450万元，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13.0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613.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5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739.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7.81%	2020 年：	0.00	3,739.68	
			2021 年：	0.01	0.00	
			2022 年：	0.00	0.00	
			2023 年 1-3 月：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医疗美容旗舰店建设项目	医疗美容旗舰店建设项目	3,613.08	1,163.08	1,289.6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高新米兰增资并永久补流	-	2,450.00	2,450.00	-
	合计		3,613.08	3,613.08	3,739.69	126.61



(一)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说明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医疗美容旗舰店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289.69 万元, 超过承诺投资金额 126.61 万元, 为募集资金息投入 126.61 万元。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1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重组配融募投项目相关事项的议案》。为加快实施“医疗美容旗舰店建设项目”, 公司对该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进行变更, 该项目实施主体由成都朗姿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成都高新米兰柏羽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由北京变更为成都。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已将募集资金 1,188.03 万元转入高新米兰开立的新的募集资金专户, 并变更募集资金 2,450 万元用于高新米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现金管理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126.60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3 月		
1	医疗美容旗舰店建设项目	-注	-4,996.71	-3,897.25	-227.11	-9,121.07	不适用
2	高新米兰增资并永久补流	--	--	--	--	--	--

注: 2020 年尚未开始建设。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无。

四、前次募集资金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向申东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92号）的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申东日、中韩晨晖、十月吴巽、南山架桥、合源融微持有的朗姿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姿医疗”）41.19%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5,000.00万元；交易完成后，朗姿医疗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子公司的资产运行情况如下：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根据成都市武侯区行政审批局于2019年8月5日核发的朗姿医疗《营业执照》、朗姿医疗提供的公司章程并经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查，本次交易涉及的朗姿医疗股权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前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朗姿医疗已经变更为朗姿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二）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 31日	2022年12月 31日	2021年12月 31日	2020年12月 31日	2019年12月 31日
资产总额	265,492.30	239,801.24	202,696.99	110,071.93	107,644.51
负债总额	191,057.28	167,287.14	127,213.74	41,304.14	27,838.34
所有者权益 总额	74,435.02	72,514.11	75,483.25	68,767.79	79,806.16

（三）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46,281.90	143,067.35	112,446.16	81,426.61	63,272.97
营业成本	21,288.10	71,205.70	53,942.56	37,100.10	26,557.07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	3,583.69	4,404.04	6,292.68	6,937.07	7,042.75



（四）业绩承诺事项完成情况

1、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朗姿股份与申东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次交易的转让方之一，申东日同意对朗姿医疗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净利润作出承诺，并就实际盈利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的情况对朗姿股份进行补偿。业绩补偿义务主体申东日承诺，朗姿医疗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570 万元、6,810 万元、7,040 万元。上述净利润是指朗姿医疗相关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如本次交易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无法完成，则补偿期限将相应调整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的 3 个会计年度（包括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年度），交易双方届时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补偿期限内，如朗姿医疗截至当年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则当年即触发乙方的补偿义务，朗姿股份应在需补偿当年年报公告后按照下述公式计算并确定补偿义务主体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金额=[（截至当年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年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乙方本次转让的股权数/标的股权数-累积已补偿金额。

（2）业绩完成情况

朗姿医疗经审计 2019 年度合并归母净利润 7,042.7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2019 年度净利润为 6,590.69 万元，2019 年完成业绩 6,590.69 万元，已达到 2019 年度承诺的净利润 5,570 万元，业绩承诺已实现。

2020 年度，经立信会计师审计，朗姿医疗经审计 2020 年度合并归母净利润 6,937.0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2020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 6,701.93 万元，2020 年完成业绩 6,701.93 万元，当年未实现业绩承诺。2019-2020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 13,292.62 万元，累计承诺净利润 12,380 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大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未触及业绩补偿的情形。

朗姿医疗经审计 2021 年度合并归母净利润 6,292.6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2021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 6,519.36 万元，2021 年完成业绩 6,519.36 万元；当年未实现业绩承诺。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 19,811.98 万元，累计承诺净利润 19,420.00 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大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未触及业绩补偿的情形。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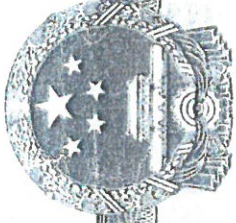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批准报出。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 27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提升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清算审计; 代理记帐;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报出量使用, 其他无效。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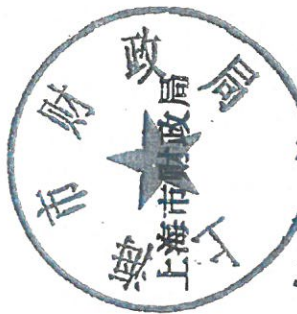


2023年01月12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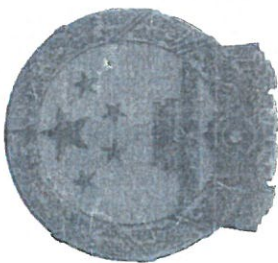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冯万强
Full name: 冯万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02-04
Date of birth: 1970-02-04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10105700204275
Identity card No: 11010570020427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440500010028
No. of certificate: 440500010028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一九九七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一九九七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田玉川
证书编号：31000006129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29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17年04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04月14日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田玉川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3-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1526198803062331